

##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12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为民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随着经济环境和行业的变化,技术发展和市场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拟终止“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及“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用于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拟将原募投项目资金余额中的16,700.50万元用于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的建设实施。

除此之外，还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10,673.74 万元，公司将在进一步论证后适时推出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独立董事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50）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5 日